

#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雄发改投审〔2023〕28号

## 关于调整南雄市医疗补短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的批复

南雄市卫生健康局：

报来《关于申请调整南雄市医疗补短板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南雄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南雄市医疗补短板建设项目相关事项的批复》（雄府函〔2023〕21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调整为：主要包括南雄市基层医疗机构服务建设项目、南雄市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及医疗设备项目、南雄市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项目、南雄市人民医院感染科改扩建项目、南雄市人民医院综合门诊大楼项目、南雄市中医院（医共体总院）中

医适宜技术培训中心项目、南雄市中医院医疗设备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南雄市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设项目、南雄市人民医院临床医疗业务中心建设项目、南雄市中医院医共体总院发热门诊等十个子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174343.75平方米，包含新建综合楼、发热门诊、公共卫生应急体系项目建设；改扩建感染科、临床医疗业务用房；医共体医疗信息化；医疗设备采购及各类配套室外广场道路、绿地、医疗污水处理工程等。

二、其余事项请严格按照原批复文件（雄发改社〔2021〕4号）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住建局、自然资源局、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各相关镇（街道）人民政府。